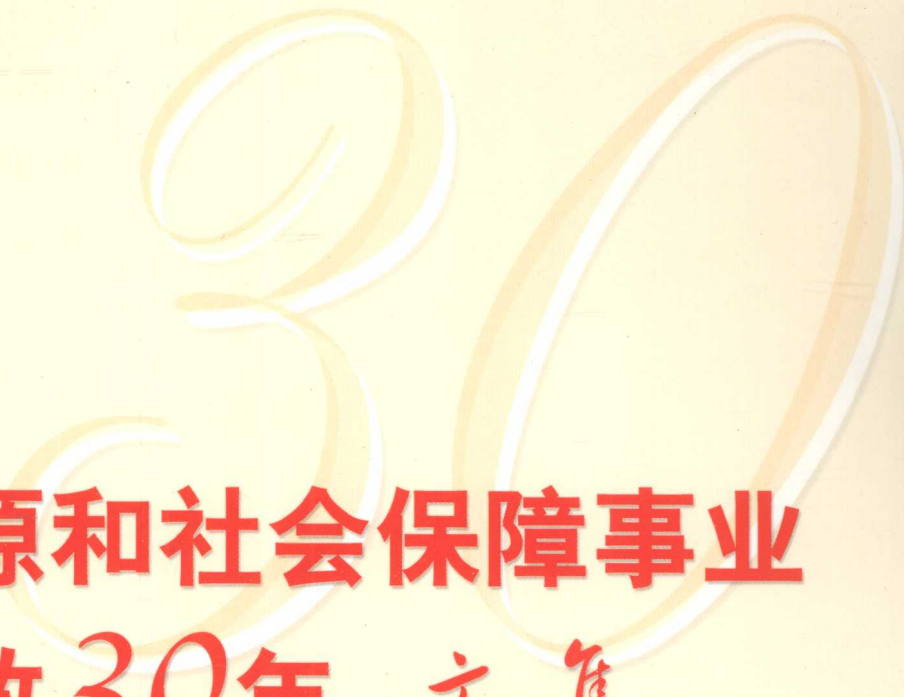




纪念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 改革开放30年 文集

1978-2008

JINIAN

RENLI ZIYUAN HE SHEHUI BAOZHANG SHIYE

GAIGE KAIFANG 30NIAN WENJI

尹蔚民 主编

中国人事出版社

纪念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
改革开放30年文集

1978-2008

尹蔚民 主编

中国人事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纪念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改革开放 30 年文集/尹蔚民主编. —北京: 中国人事出版社, 2009. 7

ISBN 978 - 7 - 80189 - 878 - 4

I. 纪...

II. 尹...

III. ①劳动力资源 - 资源管理 - 中国 - 文集②社会保障 - 中国 - 文集

IV. F249. 21 - 53 D632. 1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10407 号

纪念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改革开放 30 年文集

jinian renli ziyuan he shehui baozhang shiye gaigekaifang30nianwenji

尹蔚民 主编

出版发行: 中国人事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育慧里 5 号, 邮编 100101

网 址: www.renshipublish.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画中画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16

印 张: 43. 5

字 数: 1228 千字

书 号: ISBN 978 - 7 - 80189 - 878 - 4

定 价: 130. 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打击盗版举报电话: (010) 84643937

如有印装差错,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010) 84642504

编委会组成人员

主 编：尹蔚民

副主编：季允石 孙宝树 李智勇 杨志明 张小建
杨士秋 王晓初 何 宪 胡晓义 袁彦鹏

编 委：（按姓氏笔划排列）

于法鸣	孔长起	孔令晨	孔昌生	尹成基	王为江
王应际	王志明	王 瑜	丛远东	乐益民	付文才
冯锐强	叶 壮	司益磊	左春文	田 文	田素清
刘正杰	刘 莉	刘 康	刘 铭	刘燕斌	孙建立
朱建平	朱 勇	毕结礼	毕雪融	纪仁凤	闫宝卿
何文江	何 平	何任叔	吴 江	吴道槐	宋 娟
张义全	张玉明	张亚力	张兆本	张庆龙	张成明
张志伟	张学武	张欣庆	张 勇	张 健	张高宏
李保国	李 锋	汪志洪	肖 化	苏海南	邱小平
邵汉生	陈小恩	陈 刚	陈 良	陈 贵	陈 蔚
陈震宁	林王平	周海洋	孟昭喜	尚春博	庞 波
欧真志	泽 西	侯小川	姚 宏	姜 平	段余应
赵世亮	赵永贤	赵国红	赵湘平	赵殿国	赵锡铭
钟维平	骆德春	浦生林	秦玉德	郭俊民	鬲向前
黄昌元	游 钧	彭崇谷	焦连合	董国勋	蒋明红
解 毅	蔡振红	魏大鹏			

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代序）

（2008 年 12 月 2 日）

尹蔚民

今天，我们隆重召开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座谈会，全面回顾 30 年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的发展历程，系统总结所取得的重大成就和基本经验，展望今后一个时期的发展方向。目的是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推进我们事业的科学发展，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做出更大贡献。下面，我从三个方面谈一些认识和体会，与大家交流。

一、30 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取得的发展进步

改革开放 30 年来，中国共产党人和中国人民以一往无前的进取精神和波澜壮阔的创新实践，谱写了中华民族自强不息、顽强奋进的壮丽史诗，使社会主义中国的面貌发生了历史性变化。在这一伟大历史进程中，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同样取得了重大成就。这些成就，是在改革开放的大背景下、经济社会发展进步的大格局中取得的，是在原国家劳动总局、国家人事局、劳动人事部、人事部、劳动部和劳动保障部以及国家外国专家局工作的基础上取得的。今年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决定组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公务员局。今天，我们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回顾 30 年走过的道路，倍觉亲切，倍感自豪。30 年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取得的成就可以概括为五个方面：

（一）实现了从传统的劳动人事管理到人力资源开发的重大转变

在就业方面，经历了由“统包统配”管理制度到建立市场导向就业机制的重大变革，积极的就业政策贯彻实施，公共就业服务制度和人力资源市场服务体系日趋完善，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体系正在建立，城镇新增就业和城镇登记失业率纳入国家宏观调控体系，市场在人力资源配置中发挥了基础性作用，劳动者自主择业、单位自主用人、市场调节就业、政府促进就业的格局已经形成，就业局势保持基本稳定。30 年来，我国就业规模不断扩大，就业人员从 1978 年的 40152 万人增加到 2007 年的 76990 万人。就业结构不断优化，2007 年与 1978 年相比，第一产业从业人员由 70.5% 下降为 40.8%，第二、三产业从业人员分别由 17.3%、12.2% 上升为 26.8%、32.4%，非公有制经济成为吸纳就业的主渠道，非全日制等灵活就业形式迅速兴起。随着工业化、城镇化步伐加快，农村剩余劳动力大量转移，目前农民工总数达到 2.32 亿人。人力资源市场中介服务机构不断发展壮大，各类中介机构 4.4 万多个，其中政府部门主办 2.8 万多个，2007 年为 1.3 亿多人次提供服务，帮助 7000 多万人次找到工作或者转换工作岗位。在人事制度改革方面，经历了从“大一统”的干部管理模式到分级分类管理模式重大突破，符合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不同特点的人事管理体制已经建立。中国特色公务员制度基本建立，新陈代谢、竞争择优、激励保障、监督约束等公务员管理机制逐步完善，凡进必考、竞争上岗、公开选拔、任前公示等制度深入人心。事业单位推行聘用制度和岗位管理制度，逐步实现由固定用人向合同用人、由身份管理向岗位管理的转变。与国有企业改革相配套，取消了企业领导人员和管理人员的行政级别，现代企业人事

制度已经建立。军转干部安置制度改革不断深化，安置方式从单一的计划分配转变到计划分配与自主择业相结合，317 万名军转干部的安置任务圆满完成，保证了中央两次裁军和三年军队体制编制调整改革战略的顺利实施，有力促进了军队和国防现代化建设。在劳动关系方面，经历了从计划经济体制下的固定工制度到全面建立劳动合同制度的根本转变，劳动关系双方的主体地位已经确立，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双向自主选择、政府依法调整的劳动关系调整格局已经形成。劳动合同制度不断完善，劳动标准逐步健全，集体合同制度覆盖范围不断扩大，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制度不断健全。劳动监察制度建设和执法方式日益完善，执法力度不断加大，促进了劳动关系的和谐发展和社会稳定。

（二）实现了从单位保障到逐步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社会保障体系的重大转变

我国社会保障从国有企业改革的配套措施发展成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国家的一项基本社会制度，经历了从单位保障到社会保障的根本转变，资金来源多元化，保障制度规范化，管理服务社会化，同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框架基本形成。一是社会保障制度不断完善。在城镇，包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在内的社会保险制度基本建立，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全面实施；在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全面推进，被征地农民的社会保障制度初步建立，养老保险制度正在积极探索。二是社会保险覆盖范围不断扩大。目前，城镇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的覆盖人数分别达到 2.16 亿人、2.88 亿人、1.23 亿人、1.36 亿人和 8900 万人，1120 多万被征地农民享有基本生活保障，5000 多万农民参加农村养老保险。三是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快速增长，基金保障能力显著增强。2007 年，五项基金总收入达到 1.08 万亿元。国家建立了战略储备性的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各级财政对社会保障的补助资金逐年增加。社保基金管理制度不断完善，监管力度不断加大，基金总体保持安全完整。四是社会保险待遇水平稳步提高。国家多次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特别是 2005 年以来连续 5 次进行调整，月人均养老金将达到 1220 元左右。失业和工伤保险金待遇标准逐步提高。各项社会保险待遇都实现了按时足额支付结算和发放。2007 年共支出各项社会保险基金 7888 亿元。五是统一的社会保险经办服务体系基本建立，服务标准进一步规范，业务流程日趋优化，服务设施和服务网络建设得到加强，为社会提供了较为方便快捷的社保服务。目前，全国共有各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近 7500 个，专职从事社会保险管理服务的工作人员超过 20 万人。

（三）实现了从统一的工资制度向符合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特点的工资收入分配制度的重大转变

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改革方向，不断健全劳动、资本、技术、管理等生产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的制度，形成了体现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特点的工资收入分配制度。在机关，经过三次改革，建立了国家统一的职务和级别相结合的公务员工资制度。进一步完善了正常晋升工资的机制，强化了级别的激励功能，缓解“千军万马过独木桥”的矛盾。清理规范地方和部门自行发放的津贴补贴，严肃工资纪律，规范了公务员收入分配秩序。完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制度，建立科学合理的实施范围和类别评估指标体系，适当扩大范围和提高标准，加大了对艰苦边远地区的政策倾斜力度。制定实施了符合驻外使领馆工作人员、港澳地区内派人员和驻外非外交人员各自特点的工资收入分配制度，较大幅度地提高了他们的收入水平。在事业单位，在制度上逐步与机关分离、加大搞活内部收入分配的基础上，建立了符合事业单位特点、体现岗位绩效和分级分类管理的工资制度。完善工资正常调整和宏观调控机制，与岗位职责、工作业绩、实际贡献紧密联系和鼓励创新创造的分配激励机制正在形成。在企业，市场机制调节、企业自主分配、平等协商共决、政府监控指导的工资收入分配制度初步形成。企业拥有工资分配自主权，集体协商机制正在建立，内部分配方式灵活多样，逐步体现生产要素的贡献。政府不断加强对企业工资的宏观调控，工资支付保障制度初步建立，最低工资制度全面实施，最低工资标准稳步提高，

工资指导价、市场工资指导价位、人工成本信息等发挥积极作用。30年来，我国职工工资快速增长。2007年我国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为24932元，是1978年的40.5倍。

（四）实现了从单纯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到实施人才强国战略的重大转变

从第一届全国科技大会迎来“科学的春天”到新世纪之初第一次全国人才工作会议部署实施人才强国战略，经过近30年的发展，以提高创新能力和弘扬科学精神为核心，以培养、吸引和用好人才为关键环节，人才队伍建设蓬勃发展。一是以高层次人才和高技能人才为重点的人才队伍规模不断扩大。到2006年底，专业技术人才达到4100多万人，其中，国有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才达到2773.9万人；技能劳动者总量达到9890万人，占城镇从业人员总数的33.7%；农村实用人才队伍不断壮大。二是人才选拔培养机制逐步健全。先后建立了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和高技能人才、百千万人才工程、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评选表彰、农村优秀人才评选表彰等人才选拔制度。经李政道先生倡议，在邓小平同志亲自关怀和支持下，建立博士后制度，培养了大批骨干科研人才。目前，我国有两院院士1402人，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5206人，享受政府特贴专家15.4万人，选拔国家级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3307人，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和工作站3466个、博士后5.56万人，累计评选表彰了120名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和1419名全国技术能手。随着对外开放不断扩大和国内经济快速发展，留学回国人员服务体系日益健全，32万海外学子学成回国，积极投身祖国建设。组织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新疆少数民族科技骨干特培、三江源人才工程等重大人才培养工程，2000年以来，全国参加继续教育的专业技术人员超过7000万人次。实行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度，职称制度改革逐步深化。到2006年底，国有企事业单位2543.8万专业技术人员评聘了专业技术职务，非公有制单位部分专业技术人员评定了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实行职业资格证书制度，推行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100多万专业技术人员取得职业资格。建立国家职业资格体系，8000万人次取得了不同等级的技能职业资格证书。颁布实施了国家职业分类大典。三是人才队伍素质不断提高。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学历层次逐步提高，能级结构显著改善。到2006年底，在国有单位专业技术人才队伍中，大专以上学历人数占专业技术人才队伍总数的72.8%；中高级职称人员占总数的45.3%；技能人才素质不断提高，到2007年底，有技师和高级技师429万人，占技能劳动者总量的4.3%；高级技工1810万人，占18.3%。四是引智工作成效显著。积极融入经济建设主战场，“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大力引进国外智力，从改革开放初期每年来华专家不足千人次，发展到2007年引进境外专家48万人次，同时选派人员出国（境）培训，2007年达到6.9万人次。认真组织实施引智项目，取得了一系列关键技术的重大突破，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表彰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外国专家，999人被国务院授予“友谊奖”。广泛开展国际人才交流，与6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近400个政府机构、国际组织、著名学府、民间团体等建立良好合作关系。

（五）实现了从政策管理到依法行政的重大转变

在认真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的一系列法律法规先后颁布实施，强化了规范性和统一性，为事业发展奠定了法制基础。1994年7月5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自1995年1月1日起施行。这部法律，是我国第一部保障劳动者权益的基本法律，进一步落实了宪法赋予的劳动者就业权、社会保障权、劳动报酬权、休息休假权等基本权利。围绕劳动法的贯彻实施，国务院先后制定了《禁止使用童工规定》《失业保险条例》《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工伤保险条例》《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等行政法规。为着力加强社会领域立法，2007年，全国人大常委会相继审议通过了《劳动合同法》《就业促进法》《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今年，国务院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经过努力，以《劳动法》为基础、以有关法律为骨干、以相关法规规

章为配套的劳动保障法律体系基本形成。2005年4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自2006年1月1日起施行。这部法律，在系统总结国家公务员制度推行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吸收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的新成果，参考借鉴国外人事管理中可以为我所用的有益经验，确立了公务员管理的基本原则、基本制度和基本方法，是做好干部人事工作的基本依据和准则，成为我国干部人事管理第一部总章程性质的法律，具有里程碑意义。围绕公务员法的贯彻实施，国务院颁布实施了《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中央机关公务员主管部门制定出台了公务员考试录用、培训、考核、奖励、职务任免与升降、调任、申诉、新录用公务员任职定级等一系列配套规章，初步形成了以公务员法为主体的人事管理法律规章体系。

与此同时，我们不断加强科研工作，形成一大批研究成果，对制定政策和科学民主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进一步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充分利用国际舞台，扩大了交流领域，完善了合作机制。积极推进“金保工程”等信息化建设，发挥了电子政务在转变政府职能、提高行政效率、加强社会管理和改善公共服务方面的作用。认真做好新闻宣传、出版报刊工作，为事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其他各项工作也都取得了重大成绩和进步。

总之，经过30年的改革开放实践，我们基本建立了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相适应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制度，成绩来之不易。这30年，是党中央、国务院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高度重视、正确决策的30年，是地方各级党委、政府和社会各界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热情关心、大力支持的30年，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广大干部职工共同奋斗、上下求索的30年，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取得重大成就、实现历史跨越的30年。今天在场的同志们，都见证了改革开放以来我们事业的发展壮大，并为之付出了辛勤努力。特别是老部长、老同志，都曾经亲自主持或参与当年的重大改革与决策。我们不会忘记，为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的发展，很多同志呕心沥血、殚精竭虑，几代人辛勤耕耘、艰苦奋斗，是他们的开拓与奉献，铸就了今天我们事业的辉煌与成就。

二、30年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基本经验

30年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在丰富生动的实践中不断探索，形成了许多规律性认识，也积累了宝贵经验。认真总结这些宝贵的历史经验，并使之发扬光大，对于我们进一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对于我们事业的永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第一，必须始终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30年来，我们始终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指导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全面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始终把促进发展作为第一位的任务，自觉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放在全党全国工作大局中去思考、去谋划、去部署、去推进。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方针，坚持“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大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坚持以人为本，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统筹兼顾各方面关切，做好促进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维护劳动者权益等关系民生的工作，使人民群众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实践充分证明，只有坚定不移地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才能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才能始终沿着正确轨道前进。

第二，必须始终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是我们党一贯坚持的思想路线，与时俱进是改革开放新时期最突出的标志。30年来，我们不断把思想认识从那些不符合时代要求的观念、做法和体制的束缚中解放出来，把解放思想与实事求是结合起来，把继

承优良传统与改革创新结合起来，不断研究新情况新问题，努力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增强主动性、富于创造性。先后提出勇于改革不合时宜的人事制度，推进人事制度改革、机构改革、工资制度改革；把适应计划经济的人事管理体制调整到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配套的人事管理体制上来，把传统的人事管理调整到整体性人才资源开发上来；更好实施人才强国战略；改革劳动用工制度，打破“铁工资、铁饭碗、铁交椅”，坚持市场改革取向，推进劳动、工资、社会保险三项制度改革；适应国企改革和结构调整的需要，确保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和离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扎实推进再就业工作，加快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实施扩大就业的发展战略，加快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发展和谐劳动关系。实践充分证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取得的重大成就，都是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的结果。在新的历史阶段，只有不断解放思想，坚持实事求是，切实解决不适应不符合科学发展观要求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才能不断开创工作新局面。

第三，必须始终坚持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改革是经济社会发展的永恒动力，维护稳定是压倒一切的硬任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关系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必须坚持妥善处理改革力度、发展速度、人民群众和社会可承受程度三者之间的关系。30年来，我们从维护稳定大局着眼，从能够办得到的事情入手，从可以见实效的方面着力，把握改革时机、节奏和力度，妥善处理推行劳动用工制度改革可能引发的社会问题，妥善解决国企改革中数千万下岗职工再就业和数千万企业退休人员生活保障问题，妥善解决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收入分配制度改革与理顺工资收入分配关系问题，妥善解决数十万企业军转干部的生活困难问题，为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做出了历史性贡献。实践充分证明，在改革发展进入关键时期的新形势下，只有坚持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才能保证在稳定中推进改革、实现发展，在改革发展中保持稳定。

第四，必须始终坚持立足国情，同时借鉴国外有益经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包括两大领域的职能，一个是以促进就业、维护劳动者权益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为核心的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一个是以机关事业单位公职人员管理为核心的公共人事管理职能。这两大职能，与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政治体制改革和经济发展水平、人民群众的现实需求密切相关。30年来，我们立足于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顺应经济体制改革、政治体制改革的需要，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坚持市场取向，积极推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的各项改革。同时，学习借鉴国外有益经验和做法，但不盲目照抄照搬。实践充分证明，只有立足国情，体现我国政治制度的根本要求，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同时以开放的胸襟，借鉴吸收国际经验，才能使我们的事业具有强大的生命力。

第五，必须始终坚持加强自身建设。我们高度重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自身建设，努力建设政治强、作风正、工作出色的机关，努力造就高素质的干部队伍。30年来，我们以20世纪80年代整党、90年代“三讲”教育和新世纪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特别是当前正在开展的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为契机，全面加强干部队伍的思想建设、作风建设和能力建设，扎实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加强全系统的行风建设和文明窗口建设，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向乡村、社区等基层延伸，为社会提供更好的公共服务。实践充分证明，只有坚持不懈地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干部队伍素质，把干部队伍建设成为“讲党性、重品行、做表率”的过硬队伍，才能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健康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这些宝贵经验，是30年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改革发展的实践总结，也是今后我们必须坚持的重要原则。充分运用并不断升华这些宝贵经验，我们的工作就能够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取得更大成绩。

三、新时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面临的形势与任务

当前,我们已经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历史新时期。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开发人力资源和推进民生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已然形成,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面临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同时,必须清醒地认识到,我们的工作与党中央、国务院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待还有不小差距,前进中还面临许多困难和问题。特别是当前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变化,使我们的工作又面临许多新挑战。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全会赋予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新的任务,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这既是我们今后一个时期的根本任务,也是我们的奋斗目标和努力方向。概括起来,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 实现更加充分的社会就业

在我们这样一个拥有 13 亿人口的发展中国家解决就业问题,不仅是一个经济问题,也是一个政治问题,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战略任务。党的十七大提出,到 2020 年实现社会就业更加充分的目标。更加充分的社会就业,就是要使城乡劳动者普遍获得均等的就业机会,就业总量和结构更加均衡,就业环境更加完善,就业保障更加健全,就业质量更加良好。要继续实施扩大就业的发展战略,坚持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建立健全促进创业带动就业的政策措施,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健全面向全体劳动者的职业教育培训制度,把失业率控制在社会可承受的范围内。

(二) 加快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

我国的社会保障还存在制度不完善、覆盖面窄、机制不健全等突出问题,并将面临人口老龄化等严峻挑战。让人民群众享有基本社会保障,共享改革发展成果,是我们必须长期面对的重大民生问题。党的十七大提出的目标是,到 2020 年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建立,人人享有基本生活保障。实现这个目标,只有 12 年的时间。要坚持“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方针,以基本养老和基本医疗制度为重点,统筹城乡社会保障制度建设,逐步提高统筹层次和待遇水平,不断扩大覆盖人群,积极拓宽筹资渠道,健全多层次保障体系,切实规范管理服务。

(三) 发展和谐劳动关系

当前,我国正处于改革攻坚的关键时期。随着利益格局的不断调整,我国劳动关系将日趋复杂化、多样化,发展和谐劳动关系的任务更加繁重。要把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作为促进社会和谐的一项重大任务,坚持贯彻实施劳动合同法和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建立健全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纠纷调处机制和监察执法机制,建立规范有序、公正合理、互利共赢、和谐发展的社会主义新型劳动关系,形成职工得实惠、企业得效益、经济得发展、社会得稳定的良好局面。

(四) 深化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我国收入分配领域面临的突出问题是城乡、地区、行业之间收入差距持续拉大。要更加注重社会公平,完善工资收入分配制度,规范工资收入分配秩序,促进形成合理的收入分配格局。在机关,要完善职务和级别相结合的公务员工资制度,继续规范公务员津贴补贴;在事业单位,要尽快建立和实施绩效工资制度;在企业,要加强企业工资调控和指导,建立企业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和支付保障机制,规范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

(五) 完善公务员制度

贯彻实施公务员法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公务员管理的一项根本任务。要加强公务员法配套法规建设,加快形成较为完备的公务员管理法律法规体系。开展公务员分类管理试点。贯彻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原则,坚持凡进必考,完善竞争上岗制度,建立正常退出机制。全面加强公务员思想、作风和能力建设,深入开展做“人民满意公务员”活动,大规模培训公务员,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坚定、

业务精湛、作风过硬、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队伍。加强政府奖励表彰综合管理，尽快建立国家荣誉称号和勋章制度。

（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要按照党的十七大关于更好实施人才强国战略的部署，统筹抓好以高层次人才和高技能人才为重点的专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和农村实用人才队伍建设，努力造就世界一流科学家和科技领军人才，注重培养一线创新人才，创新人才工作体制机制，激发各类人才创造活力和创业热情，开创人才辈出、人尽其才、才尽其用新局面。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和职称制度改革。加大留学人才回国工作力度。发展博士后事业。开展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

（七）建立中国特色退役军官安置制度

妥善安置军转干部，是党中央、国务院交给我们的重大政治任务，也是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军队建设的重要工作。要积极探索市场经济条件下军转安置工作规律，建立符合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需要、适应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的中国特色退役军官安置新路子。认真落实军转安置任务。健全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服务体系。加强军转干部培训工作。

（八）开创引智工作新局面

要坚持“以我为主、按需引进、突出重点、讲求实效”方针，围绕新农村建设、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等，大力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和紧缺人才。建立一批引智示范基地、示范单位，做好引智“十大精品工程”等有重大影响的品牌项目。针对经济社会发展战略重点、主导产业和特色经济等方面的不同需求，制定实施项目、经费、奖励、管理等一系列新的政策措施。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出国培训管理的有关精神，提高出国培训质量。推进国际人才市场建设。

同志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是一项崇高的事业。成就鼓舞人心，目标催人奋进。当前，全球金融危机对我国经济发展的影响逐渐显现、日趋严峻。党中央、国务院对此作出了扩大内需、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重大决策部署。我们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对当前经济形势的科学判断和决策部署上来，牢固树立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部党组贯彻落实中央精神，出台了十项措施，提出帮助企业渡过难关，稳定就业局势，稳定劳动关系，积极主动做好社会保障和农民工工作等。要密切关注当前形势的发展变化，及时制定应对的政策措施，团结一致，攻坚克难，共渡难关。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解放思想，坚持改革创新，不负重托，不辱使命，以饱满的热情、百倍的努力、扎实的工作，进一步开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新局面。

目 录

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代序）·····	尹蔚民（1）
---	--------

上 编

引进国外智力工作的创新与发展·····	国家外国专家局（3）
建立和推行中国特色公务员制度：中国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的重创举·····	国家公务员局（11）
深化体制改革 促进就业扩展·····	政策研究司（17）
以人为本 保障民生·····	政策研究司（30）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法制建设的成就和展望·····	法规司（42）
改善宏观调控 加强信息服务·····	规划财务司（47）
我国就业改革发展 30 年 ·····	就业促进司（55）
从计划分配向市场配置的变革·····	人力资源市场司（62）
积极推进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改革发展·····	军官转业安置司（69）
长足的发展 辉煌的成绩·····	职业能力建设司（74）
我国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的回顾和展望·····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78）
“两个转变”激发事业单位活力 ·····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司（84）
伴随改革开放历程的我国农民工工作·····	农民工工作司（91）
我国劳动关系调整体制改革的成效、经验和今后的主要任务·····	劳动关系司（98）
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收入分配制度的改革与发展·····	工资福利司（103）
努力构建老有所养的养老保险体系·····	养老保险司（107）
失业保险制度改革发展研究·····	失业保险司（114）
我国医疗保险事业实现历史性跨越·····	医疗保险司（120）

新型工伤保险制度基本确立·····	工伤保险司 (126)
改革开放 30 年农村社会保险工作的成就、经验和发展方向 ·····	农村社会保险司 (132)
建立与我国社会保险制度相适应的基金监管体系·····	社会保险基金监督司 (134)
调解仲裁工作为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服务·····	调解仲裁管理司 (143)
不断开创劳动保障监察工作新局面·····	劳动监察局 (150)
改革开放推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对外交流·····	国际合作司 (157)
为推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科学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和人才支持·····	人事司 (160)
改革开放 30 年应当铭记的十大关键词 ·····	机关党委 (166)
推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化建设·····	信息中心 (169)
30 年人才工作的回顾与启示 ·····	中国人事科学研究院 (176)
中国就业 30 年取得的成就 ·····	劳动科学研究所 (186)
我国工资分配制度改革 30 年回顾与展望 ·····	劳动工资研究所 (192)
我国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对外开放 30 年 ·····	国际劳工与信息研究所 (196)
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成就与未来发展·····	社会保障研究所 (203)
坚持科学发展 推进军转中心建设·····	转业军官培训与接待中心 (208)
改革发展中的人事考试事业·····	人事考试中心 (212)
围绕中心 服务大局 促进人才服务工作科学发展·····	全国人才流动中心 (216)
仲裁中心发展历程回顾·····	中央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人事争议仲裁中心 (222)
我国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事业取得长足发展·····	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226)
服务大局立本 技术指导兴业·····	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 (231)
中国职协与职业培训事业一路同行·····	中国职工教育和职业培训协会 (239)

下 编

北京市人事制度改革 30 年 ·····	北京市人事局 (249)
北京市社会保障制度改革 30 年回顾与展望 ·····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259)
在改革中发展 在发展中壮大·····	天津市人事局 (267)
劳动就业成就辉煌 社会保障全面提高·····	天津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274)

改革开放 30 年河北省人才工作回顾与思考	河北省人事厅 (280)
河北省劳动保障工作 30 年回顾与展望	河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288)
坚持改革开放 推进创新发展 科学持久深入扎实地开展山西省人事工作··	山西省人事厅 (293)
着力改善民生 促进和谐发展.....	山西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308)
改革开放为人事人才工作注入生机和活力.....	内蒙古自治区人事厅 (312)
为辽宁省老工业基地全面振兴提供体制机制保障和人才智力支持.....	辽宁省人事厅 (320)
情系百姓民生 携手社保同行.....	辽宁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328)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 全面推进公务员制度建设.....	吉林省人事厅 (335)
建设统筹城乡社会保障体系的瓶颈问题及解决途径.....	吉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342)
继往开来 务实创新 以人事人才工作的大发展推动经济社会更好更快发展··	黑龙江省人事厅 (348)
中国城乡公共养老保险制度的基础整合.....	黑龙江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356)
提升人才综合实力 服务“四个中心”建设.....	上海市人事局 (363)
解放思想 勇于创新 推进劳动保障制度改革与完善.....	上海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371)
解放权力 解放职能 解放机制 解放自我.....	江苏省人事厅 (381)
与时俱进 务实创新 不断谱写江苏省劳动保障事业新篇章.....	江苏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386)
改革开放 30 年来浙江省人事制度改革回顾与展望	浙江省人事厅 (394)
浙江省劳动保障制度改革 30 年回顾与展望	浙江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404)
围绕经济建设中心 服务社会发展大局.....	安徽省人事厅 (414)
突破式发展 历史性跨越.....	安徽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420)
适应时代发展 坚持改革探索.....	福建省人事厅 (424)
坚持科学发展 推动劳动保障事业新发展.....	福建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437)
改革开放 30 年与江西省社会保险事业的发展	江西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444)
解放思想 开拓创新 努力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人才智力服务.....	山东省人事厅 (451)
改革开放 锐意进取 全面推进各项劳动保障工作.....	山东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460)
与时俱进 科学发展 为加快中原崛起提供坚强的人事人才保证.....	河南省人事厅 (469)
改革开放 30 年劳动保障事业发展成就及工作展望	河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476)
在服务大局中不断创新发展.....	湖北省人事厅 (481)
改革开放 30 年湖北省就业工作报告	湖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493)
服务大局求实效 改革创新谋发展.....	湖南省人事厅 (502)
和谐湖南.....	湖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509)

改革开放 30 年广东省人事人才工作的探索与实践	广东省人事厅 (516)
广东省劳动保障改革开放 30 年回望与前瞻	广东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524)
人事人才工作：与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 30 年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事厅 (530)
广西壮族自治区就业体制改革的实践与未来展望	广西壮族自治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535)
浅析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政策目标与执行效果间的落差问题	海南省人事劳动保障厅 (542)
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建设长江上游和西部地区人才集聚高地	重庆市人事局 (552)
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就业制度和社会保险体系初步建立	重庆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559)
四川省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的回顾与展望	四川省人事厅 (565)
四川省劳动保障制度改革发展回顾与展望	四川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571)
改革开放 30 载 人事工作谱新篇	贵州省人事厅 (577)
民生之本 和谐之基	贵州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584)
坚持推进改革 创新人事制度 全力推进事业单位发展	云南省人事厅 (592)
对云南省劳动保障事业发展 30 年的再认识	云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596)
西藏自治区劳动保障事业的全面发展为构建和谐社会 发挥重要作用	西藏自治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605)
陕西省劳动保障 30 年回顾与展望	陕西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615)
立足省情创新路 人才开发谱华章	甘肃省人事厅 (622)
坚持与时俱进 奋力开拓创新 推动甘肃省劳动保障事业 持续健康发展	甘肃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631)
继续解放思想 坚持改革创新 为建设新青海提供强有力 的人才智力支撑	青海省人事厅 (637)
站在新起点 迎接新挑战 积极探索欠发达地区劳动保障 科学发展的成功之路	青海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643)
艰苦创业谱辉煌 与时俱进绘华章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事厅 (652)
完善制度 推进改革 促进发展 积极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 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事厅 (657)
改革开放 30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就业工作成就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664)
改革开放 30 年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劳动保障工作改革 历程和主要成就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670)

上 编

